



轻则影响出行  
重有火灾风险

# 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隐患多

南国都市报8月9日讯(记者 姚皓 实习生 刘睿)电动自行车在给大家带来出行便捷的同时,一些容易忽视的安全隐患也藏匿其中。

近期,海南各地消防救援队伍监督检查并曝光的各类消防安全不良行为中,不少均涉及电动自行车。如海口东福中街、椰海雅苑小区等地存在电动自行车乱停乱放、占用消防通道等情况。

记者实地走访看到,上述点位一处为商业街,一处为住宅小区。因为人员流动较为密集,部分市民为图方便而没有合理停放。周边市民反映:“很多时候大家对电动自行车乱停乱放都没有太过在意,但真到了车流人流大的时候就能很深切感受到其对出行带来的影响。”

电动自行车乱停乱放情况轻则影响出行,重有火灾风险。国家消防救援局统计数据显示,2023年全国共接报电动自行车火灾2.1万起,相比2022年上升17.4%;海南省消防救援总队统计数据显示,2023年全省共发生电动助力车(三轮车、自行车)火灾173起,损失107.6万元,更有人死亡情况发生。

电动自行车一旦起火,从出现征兆到烟火蔓延往往只需要十几秒,且会伴随着剧烈高温和有毒浓烟,燃烧产生的烟气中含有大量的一氧化碳、二氧化硫等有毒气体,一旦人体吸入,只要3-5口



在海口金垦路,一辆电动车横放在非机动车道上(记者 汪承贤 摄)

就会昏迷,因此电动自行车乱停乱放存在很大安全隐患。

电动自行车违规占用消防通道,一旦遇到火灾,将对消防人员救火、救命,群众逃生带来不利影响。

接下来,海南各级消防救援部门还将在全省范围内持续开展消防监督检查,并对存在火灾隐患的单位曝光,进一步促使相关单位及时采取措施,彻底消除安全隐患,营造良好的消防安全环境。

海南省消防安全委员会提醒广大市民与相关单位牢记“六项措施”:

- 1. 不准违规停放**  
不准在建筑物的公共通道、楼梯间、安全出口等区域停放电动自行车。
- 2. 不准违规充电**  
不准电动自行车下列充电行为:在禁止停放区域充电;在非集中充电的室内场所充电;在没有防火隔墙的群租屋和人员密集场所充电;圈占、遮挡消火栓

或者占用防火间距充电;违反安全用电要求乱拉电线和插座充电;使用老化、破损的蓄电池、充电器、插座充电。

- 3. 不准违规改装**  
不准非法改装电动机、充电器、蓄电池等影响车辆安全性能的零部件。
- 4. 落实巡查检查**  
乡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应当指导督促社区、居(村)民委员会、物业服务企业明确防火巡查检查责任人,落实辖区或管理服务对象内的电动自行车停放充电管理工作,组织对住宅小区楼院、出租屋、群租房、底商门店、快递外卖站点等开展经常性巡查检查。

- 5. 落实防火措施**  
电动自行车充电停放场所应优先设置室外;需设在室内建筑的,必须符合有关法规和《电动自行车停放充电场所消防安全要求》,采用防火隔墙与楼梯间、安全出口、疏散通道等其他部分实现完全分隔。应配置必要的灭火器材和警示标志,宜设置独立式感烟火灾报警探测器、自动喷水灭火系统和具备定时充电、自动断电等功能的智能充电控制设施。
- 6. 落实宣传警示**  
乡镇政府、街道办应指导督促村委会、居委会、物业设置消防安全警示标志,宣传电动车消防安全“六项措施”及“进楼入户”“人车同屋”“飞线充电”等危害。

## 孩子玩游戏被骗 7999元 东方公安远赴千里带回嫌疑人

南国都市报8月9日讯(记者 李绍远)暑假期间,不少孩子会拿着家长的手手机玩游戏、刷视频,有时还会买装备、往游戏里投资,而这一特点让一些不法分子盯上,并利用网络游戏设下骗局。日前,东方公安破获一起电信诈骗案,将利用网游诈骗的犯罪嫌疑人刘某抓获归案。

据了解,7月15日,被害人赵某某在其父母陪同下到东方市公安局三家派出所

报案称:其因放暑假在家无聊,用父母的手机玩游戏被诈骗7999元。接报后,该所民警立即展开调查,经过排查发现,重庆男子刘某有重大嫌疑。

7月19日,东方公安将刘某列为网上追逃人员,同日被重庆市公安局抓获,东方公安民警远赴千里将犯罪嫌疑人刘某带回,并于7月25日依法对刘某采取刑事拘留。目前案件在进一步侦办中。

东方公安提醒,家长要加强对未成年人使用手机的监管,不要让孩子知道支付宝、微信的支付密码、解锁密码等。同时,在日常生活中要加强对孩子的防诈骗常识教育,提高孩子的防骗能力,不要随意扫描二维码、点击不明链接,更不要向陌生人透露身份证号、手机号、银行卡号、支付账户及密码等个人隐私信息,避免孩子落入不法分子的圈套。

## 驾车强行冲卡逃离 海口一男子被拘留

南国都市报8月9日讯(记者 王燕珍 实习生 樊淑文)海口一男子驾驶机动车遇到公安交警夜查行动竟然强行冲卡逃离。目前,当事司机被警方依法拘留10日。

从现场视频可看到,一辆奔驰轿车在遇到交警拦车检查时突然加速,压实线变道后左转逃离现场。

海口公安交警美兰大队事故中队民警王腾锋介绍,8月7日2时许,该大队在蓝天路开展夜间设卡整治,4时34分许,号牌为“琼AE1R41”的轿车冲卡逃离现场。

7日8时30分许,在海口龙华区海秀中路某小区找到该车。当日,驾驶员李某(男,24岁)对冲卡事件供认不讳。民警将李某带至美兰大队事故中队接受调查,后移交海府路派出所进一步处理。

## 老人去世后 债务谁来还?

若家属放弃继承,债权人可提起指定遗产管理人诉讼



南国都市报8月9日讯(记者 林文泉 实习生 李彤颖)近日,文昌法院的一起债务纠纷案引起多方关注。一位老人在世时欠他人200多万元货款,去世后债权人上门要求遗孀和3个孩子偿还,遗孀和孩子均表示放弃继承。

此时,债权人该找谁讨要欠款呢?文昌法院表示,债权人可提起指定遗产管理人诉讼追回欠款。

老邓是湛江一饲料公司在铺前镇的区

域销售代理,小邓是助手。2016年,因老邓没有及时支付饲料款,该饲料公司在湛江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后老邓与该公司签订和解协议,约定老邓在支付部分货款后,该饲料公司便撤诉,但老邓要在2020年年底还清200多万元的饲料款,如逾期支付则按照自2019年起,同期一年期LPR的四倍计算违约金,小邓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,并约定后续履行该和解协议的管辖法院为文昌法院。

在签订该协议后半年,老邓支付了几十万元的货款,此后未再支付。2022年底,该饲料公司向文昌法院锦山法庭提起诉讼,要求老邓清偿全部货款并支付违约金,小邓承担连带责任。锦山法庭立案送达后,得知老邓于一年之前去世。饲料公司撤诉,并将老邓的妻子和三个子女列为被告,要求四人承担老邓所欠的债务。

开庭后,老邓的遗孀和三个子女向法院提交了书面的放弃继承声明书。四人表示,老邓多年前就不和家人一起生活。因四位继承人放弃继承的声明,符合《民法典》第1161条规定,文昌法院判决四位继承人无需清偿老邓的债务。

法院判决相关债务由小邓负责偿还。宣判后,各方均未提起上诉,该案已生效。

### 法官说法:原告可提起指定遗产管理人诉讼追回欠款

此案判决后,法官向原告进行释明,建议他们按照《民事诉讼法》提起指定遗产管理人诉讼(属于特别程序),让被继承人生前住所地的民政部门或村民委员会担任遗产管理人,并对被继承人遗留的财产进行处理和清算,以确保自身利益不受损害。

广告

信息广场  
广告热线电话: 66810111 66810671



注销公告  
定安县定城镇太阳城幼儿园,法定代表人:何佩玲,办学许可证号:教民146902161701110号,民办非企业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52469021MJP32945X5 地址:海南省定安县定城镇塔岭新区岳松路14号 拟向定安县行政审批服务局申请注销登记,清算组已成立,请债权人自本公告刊登日起45天内向清算组申报债权。特此公告。